

维权周刊

Right-protection Weekly

本刊主笔：金 勇

简 讯

华东政法大学

为海外人才“私人定制”

见习记者 张叶荷

本报讯 在论坛研讨中发现适合的法学人才，通过为海外人才“私人定制”的方式，将优秀的海外人才吸引至中国法学人才教师队伍中，这在我市高校中是首创。近日，第二届华东政法大学青年学者论坛暨上海高校国际青年学者论坛在华东政法大学松江校区举行。

“华政始终把人才工作摆在各项工作的首要位置，坚持‘一人一策’，为人才提供私人定制式服务，加大青年后备人才引进和培养力度。”在开幕式上，华东政法大学校长叶青表示，华政将为优秀的海外人才提供“私人定制”服务，打造一支适应一流政法大学和一流法学学科建设的卓越人才队伍。

松江交警

试点“警企联动”

记者 王川

本报讯 共享单车方便了市民的出行，但是骑着共享单车交通违法的案例也不断增加。甚至有市民称，即便警察扣掉了共享单车，也没法处罚他。不过近日，记者从松江区交警部门获悉，有骑共享单车违法的市民开始乖乖交罚款了。

记者了解到，之所以会出现“拒不认罚到主动认罚”的转变，源于“警企联动”机制的建立。去年 11 月起，松江交警支队与共享单车企业哈啰出行探索建立警企合作联动机制，交警支队定期将查扣的车辆信息提供给企业，要求企业承担起主体责任。

企业根据相关信息锁定违法时间段内的最后一名骑行用户，核实身份主动督促用户进行违法处理。同时，在业务平台上将针对该类用户采取扣罚哈啰信用分的措施，规范约束用户日常骑行行为。

普陀交警

多管齐下破解“停车难”

记者 王川

本报讯 近年来，普陀长风地区快速发展，包括儿童医院在内的多家医院入驻，四个产业集聚园区也相继投入运营，随之而来的“停车难”问题也日益严重。普陀交警经过长时间走访调研，多管齐下，最终破解了该区域“停车难”问题。

面对沪定路儿童医院的门急诊量持续攀升，周边道路“车难停、路难走”交通乱象非常突出的问题，普陀交警通过与区行政服务中心、儿童医院的多轮研究与磋商，提出“舍近求远”停车方案，即儿童医院内干部职工私家车全部转移至区行政服务中心地下停车库和附近较远的几个临时停车场停放，院内地下车库、地面车位和紧贴医院的停车场主要供就医患者使用。经过协商，腾挪出近 1000 个车位，极大程度缓解了就医停车难困境。交警部门还对儿童医院周边的道路交通组织进行调整，提升了通行潜力。

经过普陀交警部门的多管齐下，目前，长风地区已经基本解决了“停车难”顽疾。

房屋漏水已协商赔偿 内部流程走了近半年

投诉人：姚先生

投诉日期：4 月 19 日

去年 10 月，楼上住户将房屋租赁给青客公司，青客公司在对房屋进行装修时，忘记关闭自来水龙头，导致水溢出后渗漏到楼下姚先生刚装修好的新家。由于尚未入驻，姚先生在家具到货后，才发现房屋漏水情况。发现该情况后，姚先生家人及时联系物业并报

警，之后，青客公司工程部相关人员联系姚先生，协商达成赔偿 2400 元的协议。

一波未平，一波又起。2018 年 11 月 6 日，姚先生的家人在回家时，又发现家中卫生间玻璃被砸碎。报警后，青客公司承认是其抛下的建筑垃圾将卫生间玻璃砸破。于是，双方协商赔偿 100 元，至此青客公司共需赔偿姚先生 2500 元。

原以为赔偿事宜已谈妥，事情便告一段

落，然而，让姚先生想不到的是，这个赔偿款却迟迟没有到账。2018 年 11 月 16 日，青客表示赔偿款已经在走流程，2019 年 4 月 16 日，青客回复“法务那儿缺少一份漏水赔偿协议”，已经近半年过去了，姚先生迟迟未收到赔偿款。

姚先生认为，2500 元的赔偿，自己只希望赔完后了结此事，为何青客却要屡屡推诿延期呢？

◆ 记者连线 ◆

姚先生向记者提供了青客公司提供的处罚单及流程图。根据截图显示，现场流程已经进行到了“薪酬福利主管”这一阶段，此前的审批已经结束。根据姚先生与青客公司工程部张工的微信聊天截图显示，张先生一直与姚先生保持着联系，并告知姚先生“我们青客肯定会承担相应责任”、“就等排款了”、“流程今天全部走完了”等。

双方沟通很顺畅，流程也已经进行到最后一步了，那么近半年过去了，为何钱还迟迟没有到账呢？随后，记者根据姚先生提供

的青客赵经理电话联系了对方，对方却称姚先生所处的小区“不归自己管”。

为此，记者又拨打了姚先生提供的原先负责跟进此事的张先生的电话。张先生表示，双方流程走不下去的原因，在于姚先生还没有签署一份赔偿协议。姚先生希望先拿钱再签协议，而青客只能根据公司流程走，先签协议再打钱。

那么，是否能保证签署完协议就能打款呢？张先生表示，签完协议后，一个月左右是一定会打款的。

◆ 律师说法 ◆

上海翰鸿律师事务所合伙人金玮律师分析认为，因青客公司原因导致姚先生财产受到损害的，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赔偿姚先生的经济损失。

金玮律师表示，鉴于青客公司已答应向姚先生支付赔偿款，且双方也已就赔偿事宜达成合意，则青客公司应及时安排付款，而非以各种内部程序等为由，怠于履行赔偿责任。

“基于青客公司提议双方签署协议，姚先生可以予以同意，但付款义务可以在协议签订之后即时履行。”金玮律师指出，签署

协议并非是青客公司承担赔偿责任的前提条件，青客公司以此为由拒绝赔偿的理由并不成立，且签署协议及约定延长付款安排也不能成为青客公司拖延承担赔偿责任的合理事由。青客公司以“拖”字诀的方式处理问题，难免令人丧失信任。

金玮律师建议，青客公司应及时向姚先生作出赔偿，避免讼累；若青客公司迟迟未承担赔偿责任的，姚先生可以选择通过法律程序维权，要求青客公司赔偿经济损失。

见习记者 张叶荷



（长按二维码可进入微信「法律服务」专属频道）

一周之“最”

最有“演技”的“微商”

近日，江苏新沂警方经多方侦查，一举打掉了一个以微信平台虚假购买为手段，诱骗受害人不断缴纳代理费的网络诈骗犯罪团伙，抓获犯罪嫌疑人 2 名。

2018 年 12 月，刘女士收到一个微信添加好友请求，林某请求刘女士帮忙转发其代理的一款价格为 268 元 / 盒的痛可贴产品广告。当时，刘女士也想做微商，就

加了对方为好友，并在朋友圈转发此广告。两天后，一个微信号叫“夏初见”的称要两盒该产品。交易成功后，林某推荐刘女士加了“痛可贴官方总代”的微信。

看到产品挺受欢迎，刘女士按照“痛可贴官方总代”的要求，通过微信转账，连同买家的货款一同转给“痛可贴官方总代”共计 1920 元，从而成为该产品的一级代理。经过几次交易，“痛可贴官方总代”告诉刘女士，代理等级越高，拿货价越低，利润也越大。于是，在对方的逐步

诱导下，刘女士又陆续转账 17000 余元，由一级代理、二级代理逐步升级成了“总代理”。可是交完钱，顾客和“痛可贴官方总代”都不见了，她才意识到上当。

接到报警后，新沂警方迅速展开调查，抓获犯罪嫌疑人 2 名。据悉，嫌疑人林某等 2 人用一部分微信账号假扮微商添加受害人，邀其转发朋友圈。其他微信账号扮演消费者从受害人手中购买产品，诱骗受害人代理产品并不断升为更高级代理商，骗取所谓的“代理升级费”。

主笔 闲话



如今，微信已成为不少人生活中不可缺少的一部分。作为社交媒体，朋友圈带给人们许多便捷，也在“变异”中产生不少烦恼和麻烦。本期“权威曝光”“专家坐堂”同时聚焦这一社交平台，从网络购物和网络犯罪的角度，提醒广大微信使用者，小心其中的消费陷阱甚至违法勾当。

“朋友圈”如今越来越像个“商业圈”，本来是加一下联系方式，却不知道联系人是否会突然摇身一变成了“微商”。碍于情面或图方便，一买一卖，称心时还好，一旦出现纠纷，维权不易，体验也糟糕，徒留满地鸡毛。与正规的电子商务平

“朋友圈”里花样多

台不同，微商打的是熟人牌、友情牌，既没有客服，也谈不上售后，整个交易拼的全是人品。在监管上，《电子商务法》虽然把微商也列为市场主体，但主体登记制度在实践中却很难落实到位。一方面社交平台的责任是否完全等同于电子商务平台还需进一步明确，另一方面监管漏洞、监管缺失也让有法未依、有法未究，导致一些不良“微商”完全无视法律的约束，危害消费者权益。

更可怕的是一些不法分子也盯上了“朋友圈”，利用各种群行不轨之事。有在群里发布招嫖卖淫信息，以此寻找“客源”，干起了拉皮条的勾当；也有把微信群当作赌博群，组织群友赌博，然后抽头

获利；还有的干脆在群里卖淫秽视频；更有甚者，以军迷群为目标，公然售卖气枪。如此林林总总，都在利用微信平台从事违法犯罪活动，方式五花八门，但模式都雷同：进群发广告，组织违法行为，微信直接交易。这样的方式，让违法行为的空间瞬间扩大了无数倍，随机犯罪明显增多，给执法工作带来了新的难度。

互联网再大，也不能大过“法网”。微商要遵守“电子商务法”，大众更应行走在法律红线之上，微信再“微”也漏不过法网。加大执法力度，增加违法成本，行商者诚信，犯罪者获刑，将污垢清理出去，才能还“朋友圈”应有的洁净。

金勇